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6-040
债券代码：127070 债券简称：大中转债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98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1,520万张，并于2022年10月11日起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大中转债”，债券代码“127070”。根据《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大中转债自2023年2月23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已有5,854,680张“大中转债”转为公司A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54,407,108股，其中29,326,673股使用公司回购库存股，25,080,435股为新增股份。2023年5月19日至2025年12月31日新增股份为25,058,847股。公司总股本由1,508,021,588股增加至1,533,080,435股，注册资本由1,508,021,588元增加至1,533,080,435元。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鉴于上述公司总股本及注册资本的变更，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原章程条款	修订后章程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8,021,588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33,080,435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508,021,588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508,021,588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股份数为1,533,080,435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533,080,435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第一百〇五条 公司建立董事离职管理制度，明确对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以及其他未尽事宜追责追偿的保障措施。董事辞职生效或者任期届满，应向董事会办妥所有移交手续，其对公司和股东承担的忠实义务，在任期结束后并不当然解除，在解除职务后的6个月内仍然有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因执行职务而应承担的责任，不因离任而免除或者终止。董事对公司的商业秘密负有的保密义务在该商业秘密成为公开信息之前仍然有效，并应当严格履行与公司约定的禁止同业竞争义务。其他忠实义务的持续时间应当根据公平的原则决定，视事件发生与离任之间时间的长短，以及与公司的关系在何种情况和条件下结束而定。	第一百〇五条 公司建立董事离职管理制度及董事薪酬管理制度。 董事离职管理制度，明确对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以及其他未尽事宜追责追偿的保障措施。董事辞职生效或者任期届满，应向董事会办妥所有移交手续，其对公司和股东承担的忠实义务，在任期结束后并不当然解除，在解除职务后的6个月内仍然有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因执行职务而应承担的责任，不因离任而免除或者终止。董事对公司的商业秘密负有的保密义务在该商业秘密成为公开信息之前仍然有效，并应当严格履行与公司约定的禁止同业竞争义务。其他忠实义务的持续时间应当根据公平的原则决定，视事件发生与离任之间时间的长短，以及与公司的关系在何种情况和条件下结束而定。
第一百四十三条 本章程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离职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四十三条 本章程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离职管理制度、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本次《公司章程》条款的修订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

三、备查文件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6-041
债券代码：127070 债券简称：大中转债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13,604,601.56	925,339,012.00	-1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7,597,060.19	224,794,454.64	-29.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4,863,856.43	222,543,604.39	-30.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2,736,114.83	277,540,888.75	5.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5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5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3%	3.39%	-1.2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582,039,300.13	17,037,353,279.92	9.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481,018,700.84	7,319,089,840.63	2.21%

注：一季度净利润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铁精粉销售量下降所致，且锂辉石副产原矿未进行销售。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5,192.61	主要系零星固定资产报废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043,633.83	主要系收到科工局的揭榜挂帅奖补所致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92,907.3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2,330.08	
合计	2,733,203.7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货币资金：较上年期末增加95.38%，主要系经营所得增加资金所致；

2、应收票据：较上年期末增加527.38%，主要系信用等级低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3、应收款项融资：较上年期末减少42.50%，主要系信用等级高的票据减少所致；

4、存货：较上年期末增加32.11%，主要系铁精粉和球团库存增加所致；

5、使用权资产：较上年期末增加547.35%，主要系湖南大中赫锂矿有限责任公司租赁房屋所致；

6、应交税费：较上年期末减少36.93%，主要系本期所得税减少所致；

7、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期末增加431.69%，主要系信用等级低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8、长期应付款：较上年期末增加42.26%，主要系融资租赁增加所致；

9、其他综合收益：较上年期末减少36.00%，主要系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增加所致；

11、投资收益：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266.19%，主要系权益法核算的参股公司净利润增加所致；

12、信用减值损失：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8,537.87%，主要系本期冲回坏账损失所致；

13、资产处置收益：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66.51%，主要系本期出售资产业务减少所致；

14、营业外收入：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73.11%，主要系公司无法支付款项增加所致；

15、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94.17%，主要系本期未收到投资款，上期收到郴州市城泰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重整投资款所致；

16、投资活动现金流出：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94.79%，主要系本期锂矿基建投入较多所致；

17、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209.14%，主要系本期开立商业承兑汇票增加贷款所致；

18、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79.88%，主要系解付承兑汇票偿还借款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30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众兴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68%	638,960,347	0	质押 137,173,165
林来嵘	境内自然人	13.25%	203,083,995	152,312,996	质押 12,150,000
梁欣雨	境内自然人	5.39%	82,665,353	0	质押 39,000,000
林圃生	境内自然人	3.16%	48,491,433	36,368,574	质押 9,452,000
林圃正	境内自然人	2.00%	30,692,632	23,019,474	质押 7,378,300
安素梅	境内自然人	1.23%	18,890,6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2%	11,045,933	0	不适用 0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7%	10,216,399	0	不适用 0
梁宝东	境内自然人	0.54%	8,318,859	6,464,144	不适用 0
牛国锋	境内自然人	0.49%	7,500,100	7,500,000	质押 1,96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 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众兴集团有限公司	638,960,347		人民币普通股	638,960,347	
梁欣雨	82,665,353		人民币普通股	82,665,353	
林来嵘	50,770,999		人民币普通股	50,770,999	
安素梅	18,890,600		人民币普通股	18,890,600	
林圃生	12,122,859		人民币普通股	12,122,85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045,933		人民币普通股	11,045,933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216,399		人民币普通股	10,216,399	
林圃正	7,673,158		人民币普通股	7,673,158	
余临	7,479,050		人民币普通股	7,479,05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新兴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50,504		人民币普通股	6,250,50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林来嵘先生、安素梅女士合计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众兴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林来嵘先生和安素梅女士系夫妻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来嵘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众兴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牛国锋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众兴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林圃生先生、林圃正先生与林来嵘先生系父子关系，与安素梅女士系母子关系。梁欣雨女士与梁宝东先生系父女关系。除此以外，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注：截至2026年3月31日，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2,201,947股，持股比例为0.80%，属公司前10名股东之一。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下属全资公司实施鸡脚山矿区通天庙矿段2,000万吨/年锂矿采选尾一体化项目的事项

湖南省临武县鸡脚山矿区通天庙矿段2,000万吨/年锂矿采选尾一体化项目由公司下属全资公司郴州市城泰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和湖南大中赫锂矿有限责任公司实施建设，项目投资预计为368,762.98万元。该项目包含前期股东大会已批准的“年处理2000万吨多金属资源综合回收利用项目（一期）”的建设内容，故本次是在原项目投资基础上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新增投资192,541.77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下属全资公司拟实施鸡脚山矿区通天庙矿段2,000万吨/年锂矿采选尾一体化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2、关于董事、总经理增持公司股份的事项

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及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的信心，同时为提升投资者信心，公司董事、总经理林圃生先生于2026年1月15日至2026年1月19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及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5,330,815股，已完成2025年12月19日披露的增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总经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3、关于加达锂矿矿区生态修复方案通过专家评审的事项 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安徽省大中新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的《加达锂矿矿区生态修复方案》通过了自然资源部的专家评审。公司作为矿山开采企业，始终将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置于重要位置，严格执行国家环保法律法规，系统推进矿山环境管理与生态恢复工作。本次《生态修复方案》通过专家组评审，是公司推进四川加达锂矿采矿权申请的关键环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加达锂矿矿区生态修复方案〉通过专家评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4、关于不提前赎回“大中转债”的事项

自2026年2月24日至2026年3月16日，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大中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10.76元/股）的130%（即13.99元/股），已触发“大中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基于当前市场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综合考虑，为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行使“大中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同时决定在未来六个月内（2026年3月17日至2026年9月16日），在“大中转债”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不提前赎回“大中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5、关于签署三方投资协议书暨设立合资公司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眉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眉山高新区管委会”）、万华化学（四川）电池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华电池材料公司”）签署了三方《投资协议书》，公司与万华电池材料公司拟在眉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合作投资建设“年产20万吨锂盐项目”。该项目总体规划产能为20万吨锂盐，分三期建设：一期年产3万吨、二期年产7万吨、远期规划年产10万吨。为推进项目实施，公司与万华电池材料公司签署《合资协议》，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作为上述项目一期“年产3万吨锂盐项目”的投资建设主体。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3亿元，其中公司以现金出资2.4亿元（持股80%），万华电池材料公司以现金出资0.6亿元（持股2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署三方（投资协议书）暨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6、关于全资子公司新取得探矿权出让的事项

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金日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于2025年2月正式启动周油坊铁矿采矿权及周边扩证勘查增储工作。经过省市县多部门审查批准，最终于2026年2月与安徽省自然资源厅签署了《周油坊铁矿采矿权及周边勘查探矿权出让协议》；后于2026年3月顺利取得周油坊铁矿采矿权及周边勘查不动产权证。后续公司将继续加大周油坊铁矿周边探矿权证办理及勘探工作，为矿山资源增加和产能提升奠定坚实基础。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84,193,472.42	503,729,882.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35,905,865.54	69,480,674.25
应收账款	127,428,638.70	124,669,303.38
应收款项融资	28,107,056.54	48,885,084.07
预付款项	30,996,780.46	30,498,860.5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7,570,483.18	90,757,147.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01,939,004.25	682,713,818.2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4,982,954.32	195,393,290.67
流动资产合计	2,821,124,255.41	1,746,128,061.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9,042,432.16	169,803,898.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693,725.30	5,741,841.28
固定资产	4,963,425,705.74	5,027,496,295.66
在建工程	1,674,472,738.66	1,359,833,273.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860,438.57	750,825.07
无形资产	7,437,038,139.00	7,467,532,917.9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4,598,036.37	4,598,036.37
长期待摊费用	314,015,530.91	291,969,396.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586,832.01	98,341,007.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7,181,466.00	825,157,725.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760,915,044.72	15,291,225,218.51
资产总计	18,582,039,300.13	17,037,353,279.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07,289,970.21	2,888,438,696.3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69,010,119.12	669,574,351.3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2,574,314.66	39,801,990.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7,680,025.18	66,874,917.26
应交税费	71,027,162.60	112,618,934.46
其他应付款	1,526,897,388.28	1,212,231,286.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20,632,098.09	1,071,733,895.30
其他流动负债	287,165,958.58	54,010,216.99
流动负债合计	7,082,277,036.72	6,115,284,288.6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534,745,011.10	2,253,708,888.87
应付债券	892,158,286.81	883,075,686.4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470,261.35	
长期应付款	389,885,343.98	274,062,670.8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0,667,839.55	69,559,881.83
递延收益	62,006,897.10	58,621,466.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518,422.52	62,638,556.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91,500.16	1,312,000.15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18,743,562.57	3,602,979,150.61
负债合计	11,101,020,599.29	9,718,263,439.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33,080,435.00	1,533,080,435.00
其他权益工具	141,213,361.59	141,233,461.5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71,208,719.19	1,471,202,113.09
减：库存股	138,522,719.94	138,662,832.30
其他综合收益	-7,186,812.21	-5,284,372.17
专项储备	81,434,535.42	75,326,913.86
盈余公积	576,738,497.95	576,738,497.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23,052,683.84	3,665,455,623.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481,018,700.84	7,319,089,840.6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81,018,700.84	7,319,089,840.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582,039,300.13	17,037,353,279.92

法定代表人：林圃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庆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向炜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13,604,601.56	925,339,012.00
其中：营业收入	813,604,601.56	925,339,012.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39,858,330.94	674,994,724.62
其中：营业成本	388,689,296.77	438,308,486.1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2,349,334.54	46,392,860.62
销售费用	714,061.25	641,520.29
管理费用	105,059,357.38	100,224,958.76
研发费用	30,131,276.33	28,085,832.24
财务费用	72,915,004.67	61,341,066.56
其中：利息费用	72,093,313.85	60,334,108.98
利息收入	313,092.52	11,721,575.62
加：其他收益	7,043,633.83	6,647,451.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85,488.62	1,061,069.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85,488.62	1,061,069.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27,319.93	31,573.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8,487.29	-500,110.3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0,692.13	2,002,945.3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7,594,917.84	259,587,217.08
加：营业外收入	1,458,000.15	842,229.17
减：营业外支出	5,286,100.14	6,376,030.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3,766,817.85	254,053,415.81
减：所得税费用	26,169,757.66	29,258,961.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597,060.19	224,794,454.6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597,060.19	224,794,454.6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7,597,060.19	224,794,454.64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02,440.04	-1,316.8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02,440.04	-1,316.8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02,440.04	-1,316.8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02,440.04	-1,316.88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5,694,620.15	224,793,137.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5,694,620.15	224,793,137.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	0.1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法定代表人：林圃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庆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向炜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9,708,456.38	954,512,135.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304,180.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14,224.32	17,287,462.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1,722,680.70	981,103,777.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1,986,997.81	336,978,513.6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1,646,609.39	177,681,459.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5,194,320.00	142,895,145.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58,638.67	46,007,770.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8,986,565.87	703,562,888.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736,114.83	277,540,888.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9,070,702.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16,691.07	2,893,333.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6,691.07	62,074,036.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8,665,962.17	293,548,383.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495,301.91	179,2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2,161,264.08	293,727,583.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544,573.01	-231,653,547.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69,000,000.00	6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0,447,744.97	1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9,447,744.97	76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1,900,000.00	670,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879,133.27	44,888,691.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1,212,608.76	110,555,189.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4,991,742.03	825,543,881.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4,456,002.94	-65,543,881.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46,690.40	5,334,632.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6,900,854.36	-14,321,907.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1,444,872.70	623,571,880.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8,345,727.06	609,249,973.08

（二）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6-042
债券代码：127070 债券简称：大中转债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决定于2026年5月14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14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5月08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5月8日下午股市收盘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亦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委托代理人无需为公司股东。

（2）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应当出席本次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内蒙古包头市高新区黄河大街55号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2026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2026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延期控股股东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各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4、议案10为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众兴集团有限公司、牛国锋、林来嵘、林圃生、林圃正、安素梅、安凤梅在本次股东会上应回避表决，并且不得代理其他股东行使表决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该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即对除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单独计票并披露。

5、议案8、12需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其余议案均以普通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参会登记方式及所需资料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的，应提供股东持股证明文件、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人股东持股证明文件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应携带本人身份证、股东持股证明文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需携带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持股证明文件及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需完整填写《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完成登记确认，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

现场登记时间：2026年5月12日上午9:00至11:00，下午14:00至16:00；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截止时间：2026年5月12日18:00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三）登记地点

登记地点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